证券代码:002741 证券简称:光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2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74,228,79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光华科技	股票代码	00274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荣政	陈锋	
办公地址	汕头市大学路295号	汕头市大学路295号	
电话	0754-88211322	0754-88211322	
电子信箱	stock@ghtech.com	stock@ghtech.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PCB化学品,锂电池材料及化学试剂三大类。公司生产的PCB化学品具有绿色环保、节能减排的特点,为下游客户PCB制造湿法流程化学品提供切实有效的整体解决方案。锂电池材料是公司在长期技术积累及积极创新的基础上,结合国际领先的电池材料生产工艺制造出来的系列产品,具有品质稳定、高压实密度、循环稳定等特点。化学试剂是公司的传统产品,经过几十载的不断研究创新,公司所生产的化学试剂代表行业技术优势水平。

(一)主要产品及用途

PCB化学品分为高纯化学品及复配化学品。高纯化学品包括:孔金属化镀铜系列、镀镍金系列、镀铜系列等;复配化学品包括:完成表面处理系列、褪膜系列、化学沉铜系列等主要应用于集成电路互连技术的专用化学品。

锂电池材料主要产品有三元前驱体及三元材料系列产品,稀酸铁及稀酸铁锂系列产品,钴盐、镍盐、锰盐系列产品等。

化学试剂产品包括分析与专用试剂,主要应用于分析测试、教学、科研开发以及新兴技术领域的专用化学品,其中超净高纯试剂化学试剂为集成电路(IC)和超大规模集成电路(VLSI)制造过程中的关键性基础化工材料之一。

(二)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创新型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司作为专用化学品行业细分领域的技术优势企业,凭借三十余年的技术沉淀优势,充分利用企业技术中心、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珠江人才计划"创新团队等科研平台,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深入实施标准战略,积极主导行业标准的制订与实施,凸显品牌的优势与地位,不断提升产品品质,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在长期的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逐渐建立了自己的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模式,核心产品的关键技术通过自主研发取得,已达到国内或国际先进水平,形成了业内领先的工艺技术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2018中国精细化工百强评选,并凭借出色表现迈进前50强,行业排名第31名;公司连续第8年荣获中国电子电路行业专用化学品排名第一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1,820,220,086.81	1,209,191,409.98	17.01%	991,714,33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586,198.39	92,619,634.61	45.31%	63,184,24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7,704,184.42	80,194,191.67	46.77%	55,663,66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51,648.77	71,362,593.27	-169.72%	43,060,784.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5	44.00%	0.17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5	44.00%	0.17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9%	9.97%	1.72%	8.31%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2,471,892,378.77	1,578,142,387.99	56.63%	996,484,82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68,918,241.39	1,109,364,120.74	14.38%	792,082,341.1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57,239,417.57	421,385,691.64	416,112,841.57	325,482,13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70,167.01	61,540,011.52	42,374,280.29	3,801,72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968,428.81	50,683,214.97	32,214,465.14	8,838,07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14,054.90	5,968,941.94	-9,763,118.67	47,556,582.8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31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郑创发	境内自然人	34.52%	129,180,000	96,885,000	质押	28,390,000	
郑毅	境内自然人	6.66%	24,912,880	18,684,660			
陈汉阳	境内自然人	6.66%	24,912,880	18,684,660	质押	15,800,000	
郑侠	境内自然人	6.28%	23,490,000	17,617,500	质押	21,910,000	
汕头市钢熙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2%	17,280,000	0	质押	17,280,000	
新余市创展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1%	12,000,000	0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81%	10,553,303	0			
郑若龙	境内自然人	1.70%	6,358,250	0	质押	3,385,3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顺长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4%	5,393,851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四组合	其他	0.95%	3,567,12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郑创发、郑毅、郑侠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一致行动人,郑毅、郑侠系郑创发之子,新余市创展投资有限公司郑创发为公司独资股东,上述实际控制人与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新余市创展投资有限公司通过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2,000,0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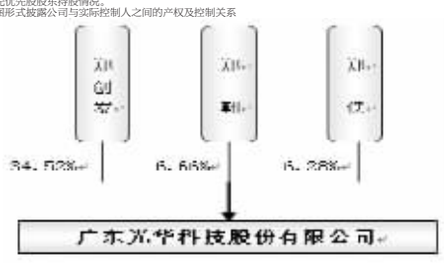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光华转债	128061	2024年12月14日	24,930	第一年0.50%;第二年0.70%;第三年1.00%;第四年1.80%;第五年2.00%;第六年3.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未期付息兑付日。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已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评级,并出具了《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根据该评级报告,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债券信用等级为AA-级。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每年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49.43%	28.88%	20.56%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6%	0.30%	-0.14%
利息保障倍数	5.38	12.92	-58.36%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152,022.01万元,同比增长17.0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458.62万元,同比增长45.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770.42万元,同比增长46.7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975.16万元,同比下降169.72%,基本每股收益0.36元,同比增长44.00%。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总资产247,189.24万元,同比增长56.63%,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26,891.82万元,同比增长14.38%。

报告期内,公司"锂电池基础材料自主研发与产业化"入选2018年级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标志着对公司绿色技术研发实力的进一步肯定。该平台以绿色设计为核心,在产品设计开发环节,开发、应用一批模块化、仿真化、集成化和高可靠性等绿色设计工具,实施设计和制造并行工程,提高产品研发效率,开发一批绿色设计产品,如硫酸镍、硫酸钴、硫酸锰、碳酸锂等锂电正极基础材料。在原料选用方面,公司采用废旧电池极粉料代替矿料,充分考虑下游生产、使用、回收利用等环节资源环境影响,开发一批高性能、轻量化、绿色化新材料,实现绿色原料选择、创新设计和应用技术的突破。在制造环节,通过绿色设计与制造一体化关键技术突破,创建多条绿色设计技术产业化示范线,并展绿色设计方案的验证与优化,不断提升产品绿色制造水平,在产品轻量化、无毒害化、易降解、高性能材料将合低能耗、低污染、易回收要求的新型绿色包装,在上述绿色设计实践基础上,建立面向产品全生命周期的绿色设计信息数据库,开发、应用和推广产品全命周期资源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和软件工具,应用生命周期评价方法(LCA)优化原料选择、产品设计和制造方案,构建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与评价体系。

本项目充分考虑除能能耗物耗、资源综合利用、生态环境保护、自然资源的可持续使用等多个因素,创建锂电池基础材料绿色设计平台,从锂电池基础材料的生产工艺设计到产品回收利用的各个关键工艺,优选高效节能装备和高效未端治理装备,设计开发一系列锂电池基础材料绿色产品并建成示范线,实现绿色设计与制造一体化的关键技术突破,将促使锂电池正极基础材料行业从目前的"高成本、高污染"废弃式作业方式向"回收-纯化-高值化"的绿色循环利用方向转变,减少重金属污染物的排放,提高绿色精益生产能力和产品国际竞争力,满足公司产品绿色化、低成本、多元化、多方位的发展格局要求,树立锂电池基础材料行业绿色制造标杆。

报告期内,新能源材料磷酸铁锂被纳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锂电池正极材料的性能和质量取决于使用的原材料性能和质量,生产工艺条件、产品技术路线等多种因素,其中原材料性能和质量将直接决定最终产品的性能和质量。如磷酸铁的纯度部分决定了磷酸铁锂的纯度、比容量、存储性能、循环寿命等关键指标;磷酸铁的形貌和尺寸部分决定了磷酸铁锂的其他部分核心指标,如超细磷酸铁可制备适用于对低温放电及大电流放电性能有极高要求的启停电池的功率型磷酸铁锂,二微米级磷酸铁可制备适用于对能量密度有极高要求的长续航纯电动车电池的能量型磷酸铁锂等。

公司在镍、钴、锰、锂等金属的综合利用方面进行了成功产业化实践,参与制订了行业标准《电池用硫酸镍》(标准编号:HG/T4823-2015),并充分利用在电子化学品领域掌握的多级单联络合萃取提纯技术,结晶控制等多项核心技术,为高纯度的镍、钴、锰、锂等锂电池正极材料的基础原料加工方面提供良好的技术条件。

以结晶控制为例,公司自主研发并产业化应用的前驱体控制结晶技术,可实现镍钴锰等多种元素的均匀共沉淀,元素混合达到原子级程度,避免了机械混合不均匀的情况;并通过控制前驱体形貌和粒度,提高材料的加工性能和振实密度,克服材料的稳定性缺陷,实现产品颗粒性能可控。另一方面通过控制结晶条件,以低成本、无污染的方式进行材料的改性,提高材料的安全性及循环性能。通过在前驱体制备阶段实现结晶结构的调控,在后续的混料及烧结工序对材料的表面组成结构进行进一步优化,并自主研发表面包覆工艺,实现对材料的双重调控,使锂电池材料性能达到高容量及高功率等特性。

报告期内,珠海中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进入前期工程建设阶段,该公司主要开展废旧动力电池金属湿法回收及三元材料制造等业务;另外,公司全资设立珠海中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开展退役动力锂电池梯级利用、废旧动力电池拆解等业务。公司将分别通过上述珠海两家子公司开展退役动力锂电池回收、梯级利用、拆解、金属综合回收及电池材料再制造等业务,积极探索锂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的相关技术及产业应用。

公司通过开展锂电池的梯级利用、拆解、金属综合回收及电池材料再制造等业务,减少环境污染,促进新能源汽车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兼顾社会效益与企业利益,有助于加快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业务拓展,是完善公司新能源产业战略布局的具体措施;其次,公司已在有关锂离子电池化学品方面建立了一整套成熟的工艺流程和技术储备,并在镍、钴、锰的处理和回收利用方面进行了成功实践,并取得了良好的效益,公司研发的镍钴锰三元材料前驱体,在制备工艺方面具有创新性,电性能优异、安全性好。公司将使用公司技术储备,利用各种动力电池(铅酸电池除外)经循环利用方法产生的电池用高性能镍钴锰多元材料产品。在金属资源综合利用方面,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协同络合萃取"到三元正极材料生产的完整产业链,还具备了二次资源回收的能力,在品质控制和生产成本上都具有优势。2018年1月29日,公司与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广东省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协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主要合作内容包括:探索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梯次利用实践与模式,助力环境友好型和资源节约型社会建设;通过开展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梯次利用实践和研究,探索建立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在通信等领域梯次利用的技术规范及标准;通过开展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无害化处理实践和研究,探索建立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梯次利用后的回收处理机制及无害化处理技术标准体系。

2018年9月5日,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符合(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企业名单(第一批)》,公司被列入全国第一批《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企业名单中。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与北京北汽鹏龙汽车服务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金龙客车制造有限公司、广西华美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等公司签署动力电池回收等领域战略合作协议,通过合作打通公司与世界大型新能源汽车产业集团合作回收动力电池的通道,促进公司实现经济效益、环境效益与社会效益的有机统一,树立极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与循环经济模式典范,对公司建设领先的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模式与回收产能意义重大。

报告期内,广州市德瑞勤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册,该公司将作为公司开拓5G电子通讯材料领域的重要支点,进一步扩展公司在5G的产业布局,提升研发能力并拓展产品生产线。5G是消费电子领域未来的发展趋势,5G芯片的计算能力是著高于4G芯片的同时其功耗也远高于4G芯片,因此未来消费电子产品对电子材料的要求将愈发强烈。5G技术的发展和应用,将推动高频高速PCB的发展,带来高频低损材料的需求和对PCB电子化学品提出新的要求。公司将紧跟5G产业趋势,依托强大的研发实力及深厚的技术积累,不断进行电子化学品的创新,助力产业发展。

2.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PCB化学品	811,579,028.78	239,449,283.20	28.12%	4.41%	33.08%	4.64%
化学试剂	225,686,174.74	72,269,807.77	32.02%	5.02%	13.16%	1.60%
锂电池材料	200,277,983.61	39,726,904.21	19.84%	81.99%	1.80%	-10.8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306,340,561.25元。上期金额426,992,037.47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315,946,925.32元,上期金额158,560,279.20元; 调整"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0.00元,上期金额0.00元; 调整"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1,004,485.13元,上期金额406,233.08元; 调整"固定资产"本期金额0.00元,上期金额0.00元; 调整"在建工程"本期金额0.00元,上期金额0.00元; 调整"长期应付款"本期金额0.00元,上期金额0.00元。
(2)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54,999,413.01元,上期金额45,279,062.11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本期金额0.00元,上期金额0.00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本公司2018年度投资设立珠海中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已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尚未投入资金。本公司拥有对其60%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本公司2018年度投资设立珠海中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已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已投入资金。本公司拥有对其的全部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741 证券简称:光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3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18年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34,586,198.39元。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4,111,100.54元,2018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人民币120,475,097.85元,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383,368,897.52元,2017年度实施利润分配37,422,879.8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未分配利润人民币466,421,115.57元,资本公积金人民币313,073,760.24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充分考虑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74,228,79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5元(含税),共计31,809,447.83元,公司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分红股。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少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本次分配预案需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41 证券简称:光华科技 公告编号:2019-024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96号文《关于核准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2.31元,募集资金总额369,300,000.00元。截至2015年02月12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369,3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33,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36,300,000.00元,已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02月12日汇入光华科技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中国银行汕头金平工业城支行、账号660064917192、金额人民币166,000,000.00元;中国银行汕头金平工业城支行、账号671764914865、金额人民币140,300,000.00元;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账号693358084、金额人民币30,000,000.00元。减除前期已支付的承销保荐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8,562,776.48元,实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7,747,223.52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410041号验资报告。

2.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文《关于核准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03号)的核准,同意光华科技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8,376,844股新股。本公司实际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228,79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7.57元,共计募集人民币249,999,980.86元,已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29日汇入光华科技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中国银行汕头科技支行 ,账号656168917958、金额人民币144,999,980.86元;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 ,账号699999573、金额人民币100,0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7,395,907.3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2,604,073.47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583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3.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631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24,93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募集资金人民币249,3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249,3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6,700,000.00元后,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242,600,000.00元,已由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0日汇入光华科技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中国银行汕头科技支行,账号739370906996、金额人民币242,600,000.00元。减除承销保荐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8,744,890.43元,实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7,855,109.5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ZC10514号《验资报告》。

(二)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发生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2,774.72
减:募投项目支出(注1)	32,807.70
减:手续费支出	0.68
加:专户利息收入	93.66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注1:募投项目支出包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19,682.85万元(其中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3,137.23万元)和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13,184.85万元。

2.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发生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4,260.41
减:募投项目支出(注2)	24,286.12
减:手续费支出	0.15
加:专户利息收入	37.86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注2:募投项目支出包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14,293.03万元(其中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8,149.29万元)和补充流动资金10,005.09万元。

3.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单位: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发生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4,055.51
减:募投项目支出(注3)	24,055.65
减:手续费支出	0.06
加:专户利息收入	0.20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注3:募投项目支出均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其中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24,055.51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加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定,结合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按照《管理办法》要求,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2月分别与中国银行汕头金平工业城支行、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2017年7月20日分别与中国银行汕头科技支行、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因公司于2017年11月22日变更保荐机构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2日与中国银行汕头科技支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与中国银行汕头科技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基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各期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含存款利息收入):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金额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账户类别	备注
中国银行汕头金平工业城支行	660064917192	0.00	活期	已销户
中国银行汕头金平工业城支行	671764914865	0.00	活期	已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	693358084	0.00	活期	已销户
合 计		0.00		

2.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金额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账户类别	备注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	699999573	0.00	活期	已销户
中国银行汕头科技支行	656168917958	0.00	活期	已销户
合 计		0.00		

3.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金额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	账户类别	备注
中国银行汕头科技支行	739370906996	0.00	活期	已销户
合 计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附表2和附表3。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投项目之一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主要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公司核心技术优势和产品竞争力。项目的效益将体现在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中,该中心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投项目之一广州创新中心建设项目主要是通过建设创新中心,公司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公司核心技术优势和产品竞争力。该项目以前瞻性研发为核心,项目效益将体现在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中,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7年12月11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广州创新中心建设项目",将结余募集资金6,124.06万元(含利息)投资于"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技术改造项目"。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增加投资总额为8,000万元,实施地点为汕头市大学路295号光华科技厂区,计划于开始建设后12个月完成。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15年2月28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为人民币131,372,256.53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410059号专项鉴证报告。2015年3月11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1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1,372,256.53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并经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持续监督机构同意后予以披露,以上置换自筹资金的履行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2.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17年6月29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为人民币81,492,852.00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630号专项鉴证报告。2017年8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1,492,852.0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3.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自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日2017年8月28日至2018年11月30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为人民币276,989,269.53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ZC10629号鉴证报告。2018年12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0,555,109.57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未有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未有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未有发生超募资金相关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本报告期末公司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各部分司已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五、专项报告的批准程序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24日批准程出。

附表:1.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3.2018年公开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4日

附表1:

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774.72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807.7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年产1万吨电子化学品扩建技改项目	否	16,600.00	16,600.00	0.00	16,624.00	100.14	2015-12-31	5,718.91	否	否
2.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否	3,000.00